

广东禾康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年产 10000 吨克菌丹原药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验收过程简况

广东禾康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于2022年委托广东德宝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完成《广东禾康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克菌丹原药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已于2022年6月10日获韶关市生态环境局批复（韶环审【2022】36号），于2022年11月30日申领了国家排污许可证（编号：91440232MA55MLXD45001P），该项目于2022年12月进入试运行，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10000吨克菌丹原药生产线建设项目的主体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发布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相关工作人员于2023年3月1号-2023年3月15号勘探现场并了解相关情况，收集相关资料。根据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结果，并参考相关资料，编写本验收监测报告。

2024年02月29日，我公司组织开展了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本次验收会议的单位有：验收监测单位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广东韶测检测有限公司、环保设施施工单位扬州市建筑安装有限公司、环境监理单位广东顺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代表及3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乳源分局和韶关乳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受建设单位邀请列席了会议。验收会议上成立了环保验收工作组，通过听取建设单位对本项目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的汇报，监测单位关于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汇报，以及查看了本项目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总

体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最后形成本次会议验收意见。《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于2024年03月01日修改完成后，进行挂网公示。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广东禾康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成立了安全环保科，负责厂区所以环保工作，同时把具体环保工作落实到部门。

(2) 环境监测

企业基本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有按计划进行过监测，监测结果达标排放，在今后的工作中必定加强管理，按环境监测计划定期监测。

2、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序号	类别	环评治理措施		实际环保设施落实情况
1	废水	废水处理工艺“高浓废水过滤+三级陶瓷吸附+MVR 蒸发析盐处理后汇合低浓工艺废水、其它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初期雨水后进入三级炭基吸附+三维电极反应（备用）+RO 膜处理”，处理达到南岸污水处理站接管标准后，经南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和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排入南水河。		落实，废水处理工艺“高浓废水、低浓工艺废水、其它生产废水经树脂吸附后汇合生活污水、初期雨水后进入水解酸化+好氧+二级 A/O+沉淀+MBR 膜+电渗析处理后淡水部分回用，部分达标外排，浓水进入 MVR 蒸发析盐处理”，处理达到南岸污水处理站接管标准后，经南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排入南水河。 根据废水处理工艺的分析和废水排放口监测报告，废水工艺调整后各项污染物浓度能够满足南岸污水处理站接管要求，不属于重大变动。
2	废气	甲类车间 A、丙类车间 B、丙类车间 A、甲类储罐和污水处理站废气	三级碱吸收+四级树脂吸附	落实，甲类车间 A、丙类车间 B 合成、丙类车间 A 废气经“三级碱喷淋+三级大孔树脂吸附”处理后由 30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由于污水处理站距离车间较远，废水站废气经“二级碱洗+活性炭吸附”

				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MVR 蒸盐废气经“三级碱洗塔+三级大孔树脂吸附”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DA009）排放。各股废气均进行了收集和處理，该项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废水处理吸附剂再生	燃尽室+SNCR+换热器+干式脱酸（活性炭粉末和消石灰粉末吸附）+布袋除尘器+三级碱喷淋	落实，由于废水处理工艺变动，无废水处理吸附剂再生废气，取消该设施建设，该项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丙类车间 B 的产品干燥和包装废气	活性炭吸附	落实，经“四级碱洗塔”处理后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废气治理工艺变动，产品干燥、包装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未参与反应的溶剂和颗粒物”，废气采用“四级碱液喷淋”处理效果更优，不属于重大变动。
		甲类储罐区废气	活性炭吸附	落实，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酸碱罐区废气	二级碱吸收	落实，废气经“一级碱洗塔”处理后，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由于占地面积限制，喷淋塔容积增加，不属于重大变动。
		液氯间汽化废气	三级碱吸收	落实，废气经 2 套“一级碱液喷淋”（1 用 1 备）处理后，通过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
		化验室废气	碱吸收+活性炭吸附	落实，废气经“活性炭吸附+一级碱洗塔”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废气治理工艺组合不变，调整了组合顺序，不属于重大变动。
		备用发电机废气	清洁能源	落实，根据论证报告，备用发电机极少使用，使用 0#轻质柴油，废气引至屋顶排放，排气筒高度调整为 13m，不属于重大变动。
3	噪声	对生产设备设置减震装置，并对门、窗加设隔声材料等		落实
4	固废	危险废物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不对外排放；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每天清运		落实，危险废物委托揭阳东江国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韶关东江环保再生资源发展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和处理。

广东禾康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一日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751-6612255)